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管制人员：廉政专员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预算	10.742 亿元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由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1 464 个非首长级职位，增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的 1 481 个，增幅为 17 个。	8.916 亿元
此外，预算于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设有 17 个首长级职位。	
承担额结余	480 万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 纲领(1) 防止贪污
- 纲领(2) 执法工作
- 纲领(3) 倡廉教育
- 纲领(4) 争取支持

这些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13：肃贪倡廉(廉政专员)。

详情

纲领(1)：防止贪污

	2015-16 (实际)	2016-17 (原来预算)	2016-17 (修订)	2017-18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1.6	71.6	79.4 (+10.9%)	79.6 (+0.3%)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11.2%)

宗旨

- 2 宗旨是查察及堵塞政府部门及公共机构内可能导致贪污的漏洞，并为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

简介

3 防止贪污处(防贪处)透过审查工作，研究公营机构的工作程序，并提供建议，减少贪污发生的机会；监察已完成的审查工作，确保获接纳的建议得以有效实施；以及透过咨询服务，适时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防贪处亦向私营机构提供防贪建议，并就涉及公众利益的范畴积极推展防贪工作。

4 防贪处在二零一六年完成 69 份审查工作报告，内容涉及不同政府部门和公共机构的多方面工作，包括执法、采购、发牌与查察制度、公共工程，以及获大量公帑资助的私营机构。

5 防贪处推出行为守则范本供幼稚园校董及职员参考，从而加强良好管治和诚信管理。防贪处又应要求为个别办学团体及幼稚园就制订或修订行为守则提供适切的建议。

6 防贪处推广《与公职人员往来的诚信防贪指南》，接触超过 16 500 名经常与政府各局／部门有往来的营商者，例如供应商、承办商、持牌人和受规管者。

7 防贪处继续就公共选举的管理提供防贪意见。二零一六年年初，防贪处为新一届区议会的议员及议员助理举办 2 场简介会，以提高他们在履行职务方面的防贪意识。所有区议员亦已获发相关防贪资料。

8 由于公私营医疗协作计划涉及庞大公共开支和公众利益，防贪处已编制和推出防贪指引，供计划管理人(即医院管理局和卫生署)以及参与计划的服务提供者(例如私家诊所和医疗化验所)参考。

9 防贪处协助工务部门和建造业议会在其电子通讯内刊登防贪短文系列，以提高工务部门职员和建造业从业员的诚信意识。鉴于采用「新工程合约」的政府工务工程数量不断增加，防贪处继续协助发展局编订「新工程合约」作业指引，供工务部门使用。

10 香港交易及结算所有限公司修订《上市规则》，于二零一六年财务报告周期开始，提升上市公司须根据《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指引》披露其反贪政策的责任。防贪处已推出防贪实务指南供上市公司参考，协助落实该项新规定。

11 防贪处亦继续因应不同行业的私营机构的要求提供适切的防贪意见。二零一六年，防贪处采取主动出击及公私营跨界别策略，共向私营机构提供 880 次咨询服务。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12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计划)
完成的审查工作报告数目	65	69	69	65
在 2 个工作日内就私营机构要求 提供防贪意见作回应(%)	100	100	100	100

指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有待研究的项目	229	219	220
已完成而尚需监察的审查工作数目	668	636	630
向私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644	880	不适用\$
透过咨询服务向公营机构提供防贪意见的宗数	627	540	不适用\$

\$ 无法预算，因要视乎委托机构的数目。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3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防贪处将会：

- 协助新成立的物业管理业监管局建立诚信管理制度，以及为物业管理公司和从业员的发牌设立一套有效防御贪污的执行制度；
- 继续向幼稚园推广行为守则范本，并与办学团体共同研究接受政府资助的幼稚园所需的防贪措施；
- 就发展三跑道系统向机场管理局适时提供防贪意见，确保相关项目的招标及推行具透明度和有效预防贪污；
- 推出防贪咨询服务网站，为使用者提供获取防贪知识和资源的便捷电子平台；以及
- 与业界合作编制饮食业经营者防贪实务指南，并编写相关培训单元，以供饮食业商会及集团纳入他们的专业培训课程。

纲领(2)：执法工作

	2015-16 (实际)	2016-17 (原来预算)	2016-17 (修订)	2017-18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76.5	782.1	806.3 (+3.1%)	822.3 (+2.0%)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5.1%)

宗旨

14 宗旨是严谨而专业地执行法纪，揭发及彻底清除所有贪污活动。

简介

15 执行处调查每一宗可追查的贪污举报。该处采用主动出击策略，揭发未经举报的贪污活动，并加强情报的搜集和分析能力，致力提供最优质的服务。执行处以高度专业和有效的调查方法打击贪污，以争取公众对廉署的信任及鼓励公众举报贪污，从而阻吓贪污分子。

16 廉署在二零一六年共接获 1 906 宗可追查贪污举报(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举报)，较二零一五年接获的 1 840 宗增加约 4%。此外，年内共接获 808 宗与选举有关的可追查贪污举报，其中 629 宗与二零一五年区议会选举有关，133 宗与立法会选举有关。由于很多贪污案件案情复杂，而且牵涉范围广泛，执行处的调查工作仍然繁重。截至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廉署正在调查的个案共有 1 805 宗(包括 575 宗与选举有关的个案)。

17 为应付日趋复杂和精密的贪污及相关罪案调查，执行处在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内完成以下工作：

- 推行涵盖不同范畴的多元化训练计划，以提升调查人员的专业及侦查能力；
- 透过有效的方法调查涉嫌贪污及舞弊行为，从而监察各级选举；
- 透过培训并与本地及海外反贪机构交流，加强电脑鉴证能力，为贪污调查工作提供专业支援；以及
- 推出新一代执行处资讯系统，从而提升资讯系统功能，以支援调查管理工作。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18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计划)
在 48 小时内约见举报可追查贪污的投诉人(%).....	100	100	100	100
在 2 个工作天内联络作出非贪污性质举报的投诉人，征求其同意将投诉转介有关机构处理(%)	100	100	100	100
在 12 个月内完成可追查贪污举报的调查工作(%).....	90.0	85.1	88.8	90.0

指标 Ψ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可追查的贪污举报宗数 Ω.....	1 840 ^Λ (1 956)	1 906 (1 986)
无法追查的贪污举报宗数 Ω.....	756 ^Λ (847)	823 (905)
已完成调查的个案数目#.....	1 492	1 992
被检控的人数#	207	197
被判有罪的人数#.....	213	141
被施行警诫的人数#	34	30
建议须接受纪律处分或行政处理的政府人员数目	90	55

Ψ 为更准确地反映一般的贪污趋势，以上指标并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个案。

Ω 单一贪污举报可能包含多宗有关不同政府部门／公共机构／行业的投诉。括号内数字代表相关贪污投诉数字。

Λ 二零一五年的数字因计及 6 宗重新归入可追查类别的举报，以及 1 宗重新归入无法追查贪污举报的非贪污性质举报而作出修正。

数字包括承自往年而现已完结的个案。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19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执行处将会：

- 继续透过有效的方法调查涉嫌贪污及舞弊行为，从而监察各级选举；
- 继续以策略及协调方式灵活调配调查资源，以应付有关楼宇管理及上市公司等范畴日趋复杂的贪污案件；
- 继续推行涵盖不同范畴的多元化训练计划，以提升调查人员的专业及侦查能力；
- 透过培训并与本地及海外反贪机构交流，进一步加强电脑鉴证能力，为贪污调查工作提供专业支援；以及
- 筹办财务调查国际研讨会，以加强与全球反贪机构和相关人士的联系、合作和专业交流。

纲领(3)：倡廉教育

	2015-16 (实际)	2016-17 (原来预算)	2016-17 (修订)	2017-18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78.0	77.7	81.1 (+4.4%)	85.7 (+5.7%)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10.3%)

宗旨

- 20 宗旨是加深公众对贪污问题的了解，并鼓励各服务对象采取积极行动，肃贪倡廉。

简介

- 21 社区关系处(社关处)透过推行倡廉教育活动以达到纲领的目标，内容包括以下 5 个以目标为本的范畴：

- 向工商界推广商业道德和防贪教育服务；

- 向政府人员和公共机构职员提供诚信培训；
- 培育年青一代的正面价值观；
- 向非牟利机构提供防贪服务；以及
- 教育选举候选人及选民，确保公共选举廉洁。

22 社关处成立的香港商业道德发展中心(中心)继续为不同行业及专业提供适切的商业道德培训，包括公司董事、会计师、特许秘书，以及财务和保险中介人等。二零一六年，中心为中小型企业及餐饮业举办诚信管理专题研讨会。另一方面，社关处继续与本地及外国商会和专业团体加强联系网络，透过简介会及有关团体的网上平台和通讯，向商界介绍倡廉工作的最新情况。中心在相关监管机构、专业团体，以及中心咨询委员会 10 个本地及海外成员商会等共 18 个组织的支持下，已经展开为期三年的香港上市公司商业道德推广计划。中心现正为公司董事及相关专业人士编制培训教材，内容包括个案研究及培训短片。

23 二零一六年，社关处为 69 个决策局／部门的 27 289 名政府人员提供诚信培训，又与公务员事务局携手加强向高级公务员提供诚信培训，包括为参加「高层领袖培训课程」的首长级公务员举办讲座、为高级公务员举办有关公职人员行为失当罪的专题研讨会，以及为部门主任秘书举办简介会。此外，社关处亦为主要官员和政治委任制度下获委任的官员举办第五次简介会。

24 社关处继续为业主立案法团(法团)提供有关楼宇管理的防贪教育服务，向法团及业主推广廉洁信息，并透过探访、讲座、研讨会及宣传活动，共接触约 12 600 人。此外，社关处向志愿机构及学校管理团体等其他非牟利机构宣扬诚信管治及防贪信息，又与相关政府部门及非政府机构合作，加强以少数族裔社羣(特别是年轻一代)为对象的防贪教育。为协助新来港人士了解香港的廉洁文化，社关处在主要出入境管制站、机场及入境事务处人事登记办事处展示宣传品，以加强防贪宣传。

25 社关处继续积极培养年青一代的廉洁核心价值，除为大专生及中学生分别举办「廉政大使」和「高中 iTeen 领袖」计划外，亦为小学生举办倡廉活动和制作廉署德育电子故事书。二零一六年，社关处推出小学多媒体参与计划，又为大专生举办广告宣传创作及制作计划，让学生发挥才华和创意。为进一步鼓励青年人参与倡廉活动，社关处正成立「廉政之友」青年属会，与职业训练局合作招募香港专业教育学院和香港知专设计学院的学生加入，由他们自行筹办以诚信为主题的活动。

26 社关处并于二零一六年香港书展推出特别为《拓思》德育期刊出版 25 周年制作的纪念特刊，内有由 50 多位来自不同界别的名人撰文，与读者分享正面价值观。

27 为配合二零一六年立法会选举，社关处除了在选民登记期间广泛宣扬反种票信息外，亦全面推展「维护廉洁选举」教育及宣传活动，包括为候选人、助选成员、政治团体、功能组别团体、年长选民及大专生等举办简介会、为候选人及选民制作资料册及指引、举办巡回展览，以及透过多媒体宣传，包括电台节目、宣传广告、宣传印刷品、专题网页及在社交媒体播放网上短片。

28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计划)
已接触的工商机构	至少 1 500	2 237	2 351	1 800
已接触的政府部门／公共机构	至少 120	135	138	125
已接触的中学	至少 400	402	437	400
已接触的高等教育院校	至少 19	20	20	20
已接触的非牟利机构	至少 1 000	2 312	2 057	1 400

指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已使用廉署防贪服务的工商机构	561	594	500
已接受防贪及商业道德培训的工商界雇员	43 872	41 412	40 000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非牟利机构雇员和成员	17 151	13 658	8 000Δ
已接受防贪培训的公务员／公共机构职员	31 118	34 821	31 000
已接受防贪及道德培训的中学生／大专生	77 893	74 717μ	70 000@
已接触的选举候选人／代理人	2 572	3 735	不适用¶
曾出席介绍《选举(舞弊及非法行为)条例》讲座的 候选人／代理人	1 578	550	不适用¶

Δ 二零一七年将会举办与选举有关的联络活动为数甚少，情况有别于前 2 年，因此预计有关数字会呈下降趋势。

- μ 由于整体学生人口有所下降，以面对面培训方式接触的学生人数亦相应受到影响，社关处在二零一六年另外透过于各中、大学校园举办的诚信推广活动，接触到 29 000 名学生。
- @ 由于青少年人口及每班学生人数出现持续下降趋势，因此预计有关数字亦呈下降趋势。
- ¶ 未能提供预算，因要视乎参与选举和补选(如须举行)的候选人数目而定。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29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社关处将会：

- 继续积极推行上市公司商业道德推广计划，包括推出上市公司诚信管治培训教材，并举办以商业道德为题的大型会议；
- 为二零一七年行政长官选举推出「维护廉洁选举」计划，以提醒候选人、助选成员和选民在参与选举活动时遵守法规；
- 加强向政府人员，包括高级公务员和公职人员，提供诚信培训，让他们对贪污风险及公职人员行为失当罪提高警觉；
- 推出为期 2 年的「青年传诚」计划，内容包括校园活动、多媒体制作，以及大型艺墟，以巩固青少年的廉洁核心价值；以及
- 为新来港及少数族裔人士以多种语言制作倡廉教育宣传的资源套，包括影音短片，以加强向他们传扬反贪信息和香港的诚信文化。

纲领(4)：争取支持

	2015-16 (实际)	2016-17 (原来预算)	2016-17 (修订)	2017-18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80.5	80.2	83.8 (+4.5%)	86.6 (+3.3%)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8.0%)

宗旨

- 30 宗旨是让观众认识贪污的祸害，争取他们对廉署工作的信任与支持，以及鼓励市民举报贪污。

简介

31 社关处透过以下方式达到纲领的目标：

- 举办地区活动与研讨会，让市民对贪污保持警觉和了解廉署的最新工作情况；以及
- 透过大众传媒和新媒体宣传廉署各项计划，以增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了解，鼓励市民举报贪污，以及争取他们的支持。

32 社关处继续争取社会各界支持，透过举办各类适切的活动宣扬反贪信息，并与 819 间机构合办共 337 项多元化的倡廉活动。二零一六年，社关处正式推展跨年度「全城·传诚」全港大型倡廉活动，内容包括标语及标记创作比赛、凸显各区特色的全港 18 区大型社区活动、幼稚园及中小学的校园推广计划、亲子活动，以及安排地区组织参观廉署等。此外，廉署亦参与香港书展及香港工展会，透过各项结合网上／网下的活动，向市民传播廉洁信息，期间共接触约 135 500 人。社关处于年内举办的多项社区参与活动，共接触 1 837 间机构和约 789 500 人。

33 在大众传媒方面，新一辑改编自廉署真实个案的电视剧集「廉政行动 2016」，于二零一六年四月至五月期间在无线电视翡翠台播放，其后再于八月重播，两次播放共有 965 万人次收看。

34 社关处继续加强及深化向市民大众宣扬反贪信息的工作，利用廉署网站、社交媒体及智能手机應用程式，并加入活泼互动的元素，鼓励市民举报贪污及提高他们对贪污祸害的警觉性。「全城·传诚」Facebook 专页自二零一六年三月推出以来，不时提供有关各项市民参与活动、举报贪污及防贪实用锦囊的最新资讯，吸引超过 96 000 贴文互动人次。二零一六年，廉署及其合作伙伴的多个网上平台共录得约 439 万浏览人次。

35 衡量服务表现的主要准则如下：

目标

	目标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计划)
在 2 个工作天内回应对倡廉教育 服务或防贪资料的要求(%).....	100	100	100	100
广告宣传.....	每 2 年 1 次‡	1	0	1
廉署电视剧集.....	每 2 年制作 1 辑	0	1	0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 由二零一六年起，目标由每年 1 次改为「每 2 年 1 次」，务使每项新宣传计划收到更佳宣传功效，以及达致节约效益。

指标

廉署进行周年民意调查，以监察公众对贪污情况的观感、对贪污的态度，以及对廉署工作的意见。二零一四、二零一五及二零一六年的主要调查结果如下：

	2014 (实际)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认为廉署值得支持的被访者(%)	96.9	97.0	96.2
认为贪污十分普遍／颇为普遍的被访者(%)	27.6	28.1	29.6
愿意举报贪污的被访者(%)	76.7	78.8	78.1
被访者在过去 12 个月未曾遇到贪污情况(%).....	97.8	98.1	98.5
被访者的亲友在过去 12 个月未曾遇到贪污情况(%).....	95.5	95.1	95.0
被访者认为维持廉洁对香港的整体发展至为重要(%).....	98.7	99.0	99.2

以下数字亦可反映公众对廉署工作的支持程度：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与廉署联合举办宣传活动或协助廉署举办宣传活动的组织 ϕ	807	819	750
接获不包括与选举有关的贪污举报 Ω	2 596 α (2 803)	2 729 (2 891)	不适用 β
具名贪污举报所占的百分率 Ω	71	72	不适用 β

ϕ 原有指标「与廉署联合举办活动的组织」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一七年起采用，以更准确地反映各界的合作及支持。

Ω 单一贪污举报可能包含多宗有关不同政府部门／公共机构／行业的投诉。括号内数字代表相关贪污投诉数字。

α 二零一五年的数字因计及 1 宗重新归入贪污举报的非贪污性质举报而作出修正。

β 无法预算。

廉署设有多个网上平台，以宣扬反贪和廉洁信息，另外亦积极安排在合作伙伴的网上平台作宣传，以增加效益。各个平台的总浏览人次如下：

	2015 (实际)	2016 (实际)	2017 (预算)
廉署网上平台的浏览人次及合作伙伴网上平台的接触人次 η	4 500 000	4 390 000 λ	4 300 000

η 原有指标「廉署网上平台的浏览人次」修订后的新指标说明，由二零一五年起采用。

λ 数字并未包括由 1 项推广二零一六年廉洁立法会选举的网上活动所录得的另外 107 万收看人次。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需要特别留意的事项

36 二零一六年廉署民意调查显示，公众对廉署的支持和信心维持坚定。社关处将继续于二零一七进行周年民意调查，探讨市民对贪污所持的态度。调查结果将有助廉署拟订切合公众需要的教育和宣传策略。

37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内，社关处将会：

- 与商界、政府部门、青年团体及地区组织等不同界别合办各类型倡廉活动，以加强跨年度「全城·传诚」倡廉活动的宣传效力，从而深化香港的诚信文化；
- 举办一系列网上／网下的宣传活动，以纪念「廉政之友」于二零一七年成立 20 周年，藉此推动公众继续为廉署社区教育活动提供义工服务；以及
- 加强使用大众传媒及社交媒体向市民宣传防贪信息，其中包括于二零一七年推出一项全新的广告宣传计划。

总目 72－廉政公署

财政拨款分析				
	2015-16 (实际) (百万元)	2016-17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16-17 (修订) (百万元)	2017-18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1) 防止贪污	71.6	71.6	79.4	79.6
(2) 执法工作	776.5	782.1	806.3	822.3
(3) 倡廉教育	78.0	77.7	81.1	85.7
(4) 争取支持	80.5	80.2	83.8	86.6
	1,006.6	1,011.6	1,050.6 (+3.9%)	1,074.2 (+2.2%)
(或较 2016-17 原来 预算增加 6.2%)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纲领(1)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0 万元(0.3%)，主要由于个人薪酬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纲领(2)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600 万元(2.0%)，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开设 15 个职位；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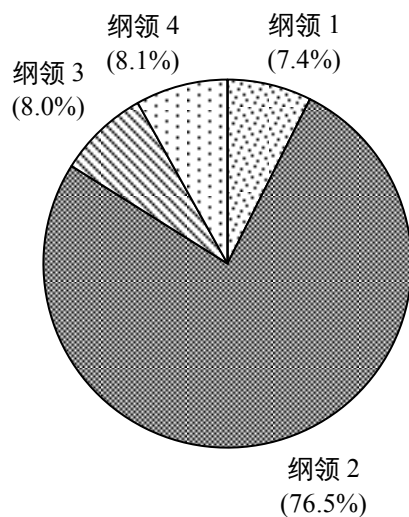
纲领(3)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460 万元(5.7%)，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开设 1 个职位及非经常开支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及宣传活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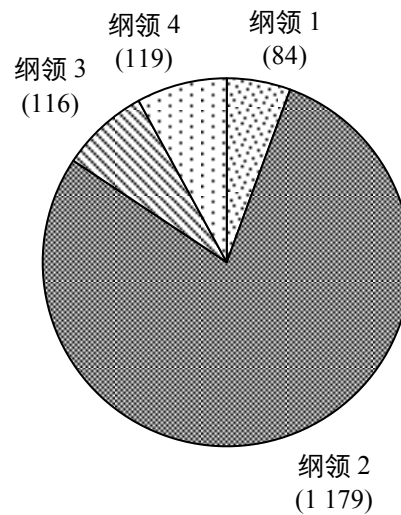
纲领(4)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80 万元(3.3%)，主要由于填补职位空缺及开设 1 个职位；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部门开支及宣传活动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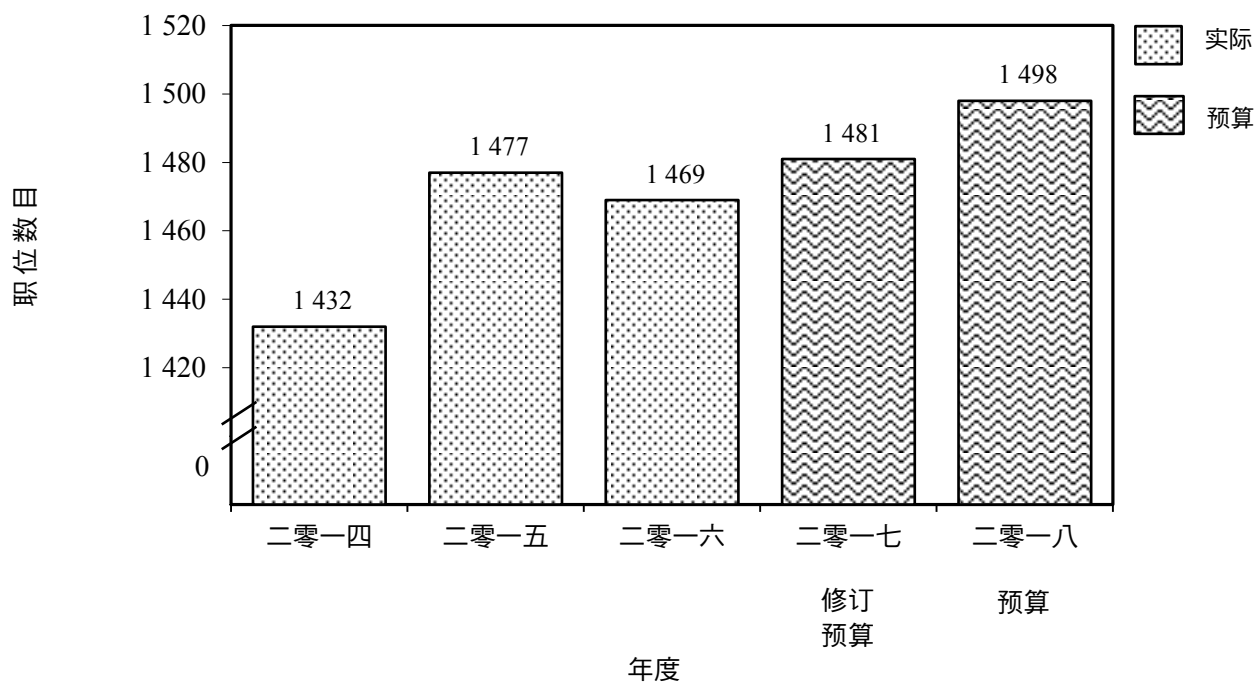
各纲领的拨款分配情况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



各纲领的员工人数
(截至二零一八年三月三十一日止)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分目 (编号)	2015-16 实际开支	2016-17 核准预算	2016-17 修订预算	2017-18 预算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000 运作开支	991,213	993,415	1,032,376	1,047,885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	14,996	15,000	15,000	15,000
203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 开支.....	412	450	450	450
经常开支总额	1,006,621	1,008,865	1,047,826	1,063,335
非经常开支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	—	—	1,800
非经常开支总额	—	—	—	1,800
经营账目总额	1,006,621	1,008,865	1,047,826	1,065,135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 (整体拨款).....	—	2,757	2,757	9,071
机器、设备及工程开支 总额.....	—	2,757	2,757	9,071
非经营账目总额	—	2,757	2,757	9,071
开支总额	1,006,621	1,011,622	1,050,583	1,074,206

总目 72－廉政公署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廉政公署(廉署)所需的薪金及开支预算为 1,074,206,000 元，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23,623,000 元，而较二零一五至一六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67,585,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2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拨款 1,047,885,000 元，用以支付廉署的薪金、津贴及其他运作开支。

3 截至二零一七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廉署的人手编制有 1 481 个常额职位。预期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会净增加 17 个常额职位。在某些限制下，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一七至一八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的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891,645,000 元。

4 在分目 000 运作开支项下的财政拨款分析如下：

	2015-16 (实际) (\$'000)	2016-17 (原来预算) (\$'000)	2016-17 (修订预算) (\$'000)	2017-18 (预算) (\$'000)
个人薪酬				
— 薪金	815,054	832,673	856,499	876,895
— 津贴	22,711	22,972	21,993	22,033
— 工作相关津贴	6,808	6,645	6,604	6,422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22,298	22,218	22,406	23,126
部门开支				
— 就特别委任而支付的酬金	3,383	3,360	3,479	7,129
— 一般部门开支	99,587	83,903	99,427	91,526
其他费用				
— 调查费用	3,489	5,100	5,100	5,100
— 宣传工作	17,821	16,477	16,807	15,586
— 廉政公署福利基金补助金	62	67	61	68
	<u>991,213</u>	<u>993,415</u>	<u>1,032,376</u>	<u>1,047,885</u>

5 在分目 103 酬金及特别服务项下的拨款 1,500 万元，用以支付机密性质的酬金及服务开支。

6 在分目 203 证人、嫌疑犯及被扣留者的开支项下的拨款 450,000 元，用以支付协助调查人士的膳食和杂费，以及来自外地证人的一切开支。

非经营账目

机器、设备及工程

7 在分目 661 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整体拨款)项下的拨款 9,071,000 元，较二零一六至一七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314,000 元(229%)，主要由于用以进行有关小型机器、车辆及设备的项目的需求有所增加。

总目 72 – 廉政公署

		承担额		
分目	项目	核准	截至	
(编号)	(编号)涵盖的范围	承担额	31.3.2016 止 的累积开支	2016-17 修订预算开支
				结余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700	一般非经常开支			
801	「青年传诚」计划	4,000	—	4,000
802	为新来港及少数族裔人士制作 倡廉教育宣传的资源套	800	—	800
	总额	4,800	—	4,800